

债券代码：115417.SH

债券简称：23 大兴 01

债券代码：241066.SH

债券简称：24 大兴 01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大兴发展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下属子公司的进展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二〇二四年六月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重大事项相关公开信息、北京大兴发展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大兴发展”、“发行人”）信息披露文件及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次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受托管理人”）编制。中金公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主要来源于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和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金公司所做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北京大兴发展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发行的“23大兴01”和“24大兴01”之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上述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上述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 一、相关重大事项情况

发行人于2024年6月24日披露了《北京大兴发展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关于吸收合并下属子公司进展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公告》主要内容如下：

### “（一）本次吸收合并事项及背景

发行人为进一步打造“大兴发展”品牌、理顺区属国企间的股权关系，提升大兴区国企的竞争力、创新力、控制力、影响力，促进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做强做优做大，拟对全资子公司北京兴展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展投资”)进行吸收合并，吸收合并完成后大兴发展作为存续主体继续开展经营，兴展投资将进行工商注销登记。

### （二）本次吸收合并进展情况

本次吸收合并已完成，兴展投资目前已完成工商注销登记。”

##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根据发行人《公告》，大兴发展为兴展投资的控股股东，对兴展投资的持股比例为100.00%。大兴发展本次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兴展投资后，有利于理顺区属国企间的股权关系，压缩管理层级，提升管理能效，不会对发行人目前存续期债券的还本付息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相关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和自律规则的规定和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持有人会议规则等文件的约定。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北京大兴发展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发行的“23大兴01”和“24大兴01”之债券受托管理人，在获悉上述相关事项后，为充分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受托管理协议》的有关规定和约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金公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大兴发展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下属子公司进展的公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